

## 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第 155 次會議紀錄

日期： 2019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 7 時 5 分

地點： 香港筲箕灣南安街 83 號海安商業中心 26 樓

出席： 丁惠芳博士 伍銳明博士 呂少英女士 李祥佩女士 李婉華女士  
涂淑怡女士 倫智偉先生 許宗盛先生 陳芷瑋女士 梁傳孫博士  
郭毅權博士 張麗怡女士 曾健超先生 盧華基先生

缺席： 文婉玲女士

秘書： 李榮波先生及樊麗儀女士

1. 雖然陳芷瑋女士及盧華基先生仍在途中，有見已達法定人數的要求，主席梁傳孫博士宣佈會議正式開始。
2. 主席通知與會者投訴個案第 XXX 及 XXX 號的紀律委員會主席將分別於 7 時 15 分及 30 分到達，屆時將調動議程，先接收他們的報告。

### 確認第 154 次會議紀錄

3. 第 154 次會議的紀錄早前已經傳閱。主席經查詢與會者後確定沒有提議作出任何修改，遂簽署作實。

### 跟進先前會議或以傳閱方式處理局方文件的各項未決事務

#### 卡片式的註冊證明書

4. 秘書報告仍未收到勞工及福利局的回覆。與會者知悉辦事處將繼續跟進。

#### 投訴個案第 XXX 號的司法覆核案件

5. 與會者知悉代表註冊局的大律師已按指示向法庭呈交答辯理據，有待法庭裁決。

（刪除業務資訊）

6. （刪除業務資訊）

#### 委任專業操守委員會的增任成員

7. 主席報告收到經香港律師公會轉交共八位專業操守委員會增任成員的提名。主席確定沒有任何人需要作出利益申報。

8. （刪除業務資訊）

（李祥佩女士因事曾短暫離開會議室；盧華基先生及陳芷瑋女士先後到達及加入會議）

9. 與會者最終議決邀請蔡穎德律師成為專業操守委員會的增任成員。

（因兩個紀律委員會的主席已抵達，主席建議及在席全體同意先處理相關議程。）

### 紀律委員會報告

#### 第 XXX 號個案

(倫智偉先生表示因認識被投訴人，將不參與決定此案但仍在席會議；第X X X號個案的紀律委員會主席(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獲邀列席會議。)

10. (刪除業務資訊)

11. (刪除業務資訊)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退席。主席建議先接收另一個案報告後才討論註冊局的決定，與會者同意；第X X X號個案的紀律委員會主席(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獲邀列席會議。)

*第X X X號個案*

12. (刪除業務資訊)

(李祥佩女士因事提早於此時退席。)

13. (刪除業務資訊)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

*第X X X號個案的裁定*

14. (刪除業務資訊)

15. (刪除業務資訊)

16. (刪除業務資訊)

*第X X X號個案的裁定*

17. (刪除業務資訊)

18. (刪除業務資訊)

19. (刪除業務資訊)

20. 秘書簡要地報告了其他投訴個案的進度。

(會議恢復按照原定議程進行。)

**跟進先前會議或以傳閱方式處理局方文件的各項未決事務 (續)**

*(刪除業務資訊)*

21. (刪除業務資訊)

22. (刪除業務資訊)

23.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24. (刪除業務資訊)

25. (刪除業務資訊)

26. (刪除業務資訊)

27.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28.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29. (刪除業務資訊)

30. (刪除業務資訊)

## **註冊事務**

### *呈報控罪或定罪*

(刪除業務資訊)

31.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32.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33. (刪除業務資訊)

### 涉嫌違反條例第 34 條的個案

34. (刪除業務資訊)

35. (刪除業務資訊)

36. (刪除業務資訊)

37. (刪除業務資訊)

## **委任紀律委員會**

38. (刪除業務資訊)

## **行政事務委員會報告**

### *委任紀律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

39. 與會者審閱檔號 039/2019 的文件及跟進此次會議初階段討論香港律師公會轉介加入專業操守委員會為增任成員的律師人選後，(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指出在私隱條例的限制下，該等

個人資料只可用於委任該委員會增任成員，註冊局應再經由律師公會與該等律師聯絡，或得他們同意，才直接聯繫邀請加入小組（c）。(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提議可順道一併請律師公會就紀律委員會備選委員小組向其會員公開提名。與會者同時通過採納文件上小組（a）及（b）的公開提名安排。

（丁惠芳博士因事提早於此時退席。）

#### *修改管理現金流指引建議*

40. 與會者審閱檔號 040/2019 的文件及通過就指引的各項修改建議。

#### *2019/20 財政年度預算案*

41. 與會者審閱檔號 041/2019 的文件及通過 2019/20 財政年度預算案。

#### *註冊紀錄冊查冊安排*

42. 與會者審閱檔號 042/2019 的文件及通過修訂相關註冊紀錄冊查冊的安排，取消登記查冊人士的手續。

#### *委任 2018/19 財政年度核數師*

43. 與會者審閱檔號 069/2019 的文件及通過委任（刪除業務資訊）為註冊局審核 2018/19 財政年度的賬目。

#### *就部份經常開支設立自動轉賬建議*

44. 與會者審閱檔號 070/2019 的文件及通過就繳付予以下機構或公司的指定費用，改為採用以自動轉賬，由（刪除業務資訊）支票戶口扣除：

- (a) 商業回郵服務（（刪除業務資訊））
- (b) 速遞（（刪除業務資訊））
- (c) 互聯網（（刪除業務資訊））
- (d) 大廈管理費（（刪除業務資訊））
- (e) 強積金供款（（刪除業務資訊））
- (f) 影印機租賃及使用收費（（刪除業務資訊））

#### *網上提交首次註冊申請的安排*

45. 與會者審閱檔號 071/2019 的文件後，認為撤銷網上申請有倒退之嫌，有關建議不獲通過。

#### **專業操守委員會報告**

46. (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簡報檢討「工作守則」的進度稍為滯後，待下次委員會於 6 月 5 日舉行會議，再作報告。

47. 另外有關兩位獲派初步檢視投訴個案的工作程序，(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表示仍待跟進。

#### **資格評核及註冊委員會報告**

##### *學歷認可檢討*

（刪除業務資訊）

48.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49.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50. (刪除業務資訊)

51. (刪除業務資訊)

52.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53. (刪除業務資訊)

54. (刪除業務資訊)

(刪除業務資訊)

55. (刪除業務資訊)

#### *學歷認可評審團續任安排*

56. (刪除業務資訊)

57. (刪除業務資訊)

#### **委任法律顧問建議**

58. 與會者審閱檔號 045/2019 的文件，及經秘書簡介背景後，通過增任 (刪除業務資訊) 為法律顧問，協助紀律委員會的工作。

(刪除業務資訊)

59. (刪除業務資訊)

60. (刪除業務資訊)

#### **其他事務**

##### *法律改革委員會的諮詢文件*

61. 主席報告辦事處較早前以電郵傳閱了一份法律改革委員會就「導致或任由兒童或易受傷害成年人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個案」的諮詢文件，當中建議的修例，可能需要觸及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附表二，並作出相對應的修改，除此以外，對註冊社工的執業影響，註冊局可留待相關法例修改後，才檢討「工作守則」是否需要增補。與會者同意。

##### *致謝*

62. 主席動議向即將離任的(隱去涉及個人的資料)表示謝意，眾和議。

**下次會議日期**

63. 下次會議在 2019 年 7 月 15 日晚上 7 時正舉行。

---

主席